

bloom 盛开
盛于繁花·锦绣绽开
长篇文库 01-01

穿过 你的时光 我的年华

从前的一切一切，
譬如昨日已经死了；
以后的一切一切，譬如今天刚刚出生！

THE BEAUTIFUL YOUTH WE SHARE

李智超◎著

新蕾出版社

穿过
你的时光
我的年华

THE BEAUTIFUL YOUTH WE SHARE

李智超 ◎ 著

新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穿过你的时光我的年华 / 李智超著. —天津:新蕾出版社, 2008.9

ISBN 978-7-5307-4297-6

I. 穿… II. 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24662 号

穿过你的时光我的年华

作者: 李智超

责任编辑: 刘长鸿

特约监制: 李耀辉

策划: 杨柳

执案编辑: 杨雅茹

装帧设计: 郝薇薇

出版发行: 新蕾出版社

E-mail: newbuds@public.tpt.tj.cn

<http://www.newbuds.cn>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300051)

出版人: 纪秀荣

电话: 总编办(022)23332422

发行部(022)23332676 23332677

传真: (022)23332422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数: 300 千字

印张: 15.25

版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印刷厂负责调换)

从前的一切一切，譬如昨日已经死了；
以后的一切一切，譬如今天刚刚出生！

——摘自《了凡四训白话解释》

[1]

夏日的浮躁带着喧嚣穿过整个城市，人们流淌着汗水讥笑着这城市的浮华，一年又一年，像盛开的罂粟花。此时走在长长的大街上，除了燥热，还是燥热。只有几只狗在街角吐着舌头，试图驱赶着夏日的颓唐。花店的鲜花却在主人的精心照料下显得异常妩媚。

今年我高三了，像大多数青年一样，在被义务教育折磨了十多年后第一次看到了生命的曙光。自我懂事以来父母就一直要求我做个好孩子。到底什么是好孩子？我不知道，至少现在我认为光学习好是远远不够的。小时候我的梦想是戴上红领巾，成为一名少先队员，以后报效祖国为人民服务，可后来随着我身体一天天发育，我越来越感觉到迷茫和无助。

这一切都是怎么了？

我不明白。

北方的小城夏天还算凉爽，空气里没有大批大批的水分子在躁动。我总是每天下午放学后叫上我的两个哥们儿，昆仑和强子，去学校后面的小树林没有目的地散步，然后一起去吃饭，然后一起去小卖部买雪糕，然后一起去看看新到的磁带，然后一起上去晚自习，然后一起回宿舍，一天就这样地在无数个“然后”中过去了。

我叫齐明，高三，昆仑和强子是我的两个哥们儿。

昆仑个儿很高，他因为在一次篮球比赛中双手摸到篮筐，在学校篮球界叱咤风云。也许是我们学校的人平均海拔过低，能摸到篮筐的真没几个，更别说双手了，这种情况是不能给中国篮球添砖加瓦的。有时，我幻想以后的某一天我也能以这种高度俯视这个世界，可惜我的名字注定让我高不过一米八零，毕竟，昆仑不是白叫的。或许当时我妈生下我后给我取名叫珠穆朗玛，可能今天那个在NBA打篮球的小巨人没准就是我了。

强子是他的外号，他的名字叫刘强，学习很好，班里足球队的队长。这厮号称热爱足球，但是我知道，热爱归热爱，技术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我的学校在市郊，一个很有名的省重点中学。学校周围环境很好，对面有一片农田，平时总可以看见几个农民伯伯在地里汗滴禾下土。学校旁边是一个农业研究所，门口的牌子写着“绵羊工人受精站”，这让我校师生每次到那里都感慨不已，纷纷猜测这里究竟在研究什么。可后来才知道那里不过是个绵羊人工受精站，只是不知道被哪个冒失鬼写错了。

至于农研所更改牌子时，我已毕业三年，这是后话。

我们学校奇特得很，为了搞绿化，竟然要求市领导把校外的很大一片树林划给我们，更令人费解的是，市里居然同意了。这片树林给我们带来的不仅仅是一片很简单的绿地而已，更是为那些热血男女们提供了一个非常适合交流的场所，如果下了晚自习时去，没准还能踩到一两对。

我们高三了，家长们却心急火燎的，就好像他们要高考似的。我们都似乎很快乐很轻松，就好像我们不高考似的。闲了，就和昆仑去书店转转，两个男人抱着一本小说能看一个晚自习。强子这小子在这方面显然要比我和昆仑差得很多，通常是一晚自

习只能看一页，于是我和昆仑先看完后再拿给强子看，一个月后问强子看完了吗？他通常会若有所思地说，嗯，这本书的主角快出现了。我和昆仑双双晕倒。

一天，我起得很早，洗脸刷牙完部就叫上昆仑去食堂吃一种很好吃的鸡蛋灌饼。席间不免有本校的美女经过，却与她们手中的灌饼极不相称，就好像本校的一些饱学之士，平时一概是校服，可到了周末却换上了一套廉价的西装，着实也起到了令人耳目一新的效果。不料往下一看，竟是一双红色的球鞋与之相配。

我和昆仑一直在讨论一个问题，就是什么样的女生算美女？讨论的结果很失败，我眼里的美女是这样的，首先她很善良，尤其是喜欢个猫啦狗啦什么的。她笑的时候很迷人，有感染力。脸上不能有青春痘和雀斑，当然，有刀疤或者是文身的肯定不行。她让人看着很心疼，是使人一见就觉得此时任何龌龊的联想都是不雅的。昆仑非常不同意我的说法，说我的观念带有强烈的小资情调和资本主义唯心论。他认为，只要是一丝不挂的，都是美女。即使挂了一丝，都会让人萌生强烈抑或持久想犯罪的欲望。

我觉得，边吃早点边看美女就好比就着一盘榨菜，会使人食欲大增。昆仑却似乎吃早点的时候不喜欢就着榨菜，看美女就是看美女，吃早点就是吃早点，两者从不融合。

这个穿红衣服的怎么样？昆仑问我。

马马虎虎。我回答得很平淡。

嘿，哥们儿，就这个，传说追她的人能从中心广场排到咱们学校，地球人都知道。

就她？很一般吧。

你他妈说实话，想不想找一个？

找什么？

女朋友啊。

呵呵，那个呀。我还是少让一中的女生们争风吃醋吧。

你吹吧。昆仑一口咬掉多半个灌饼。



说实话，我很早就想有个女朋友，从幼儿园就想。不是我装清高，无奈放眼全一中也没有一个合适的。无奈的是，我们学校大多数的女生，都是那种从后面看想“犯罪”从侧面看想“后退”从正面看想“自卫”的类型。于是我常憧憬着以后上大学时“面包会有的，牛奶会有的”的生活。昆仑说我一定会在沉默中恋爱，否则就在沉默中变态。我觉得这句话除了挺押韵挺经典，一点道理都没有。

我酒足饭饱后在班里上了节乏味透顶的语文课，我们语文老师是个很有女人味

的老头，讲的课倒也生动，只是他总喜欢用手指钩自己那稀疏的头发，而且每当做这个动作时总是报以一声阴阳怪气的呻吟，看样子好像巨舒服无比。我留意过，还是兰花指。

他好像也知道我对他的语文课不感兴趣，总是喜欢在作文课上拿我那些自以为还不错的文章做范例，并不断纠正其中的语法错误，比如我写道：流云哭泣时，我们撑着伞。我们哭泣时，连太阳都不温暖。他竟然说流云怎么能哭泣呢？应该是乌云才对，下去重改。我对这种咬文嚼字很是厌恶，不过最后我也想明白了，我的作文之所以不能得高分，完全是因为我写的是文章而不是作文，就像拿一辆用来参加F1的法拉利跑车去参加越野赛一样，自然得不到好成绩。这些完全是因为我的文章不符合教学大纲。

无聊平淡的高三生活其实令我很失望，我在挣扎中度过每一天。三点的生活在我这里再合适不过了，只不过，三个点不在一条直线上，它是个三角。

事实上，我从来就没有认真地学习过，原因是我认为没必要花大量时间用在高考后没必要再用的知识上，所以，我对只是一味成绩好而没有其他特长的学生甚是鄙视。在一中，我只对隔壁班的一哥们儿敬佩不已。传说这小子虽然距那种吃喝嫖赌抽、坑蒙拐骗偷的恶棍差了不少，但还是抽烟喝酒打架找对象样样不少，除此之外，学习第一。

下了两节课后，学校一般会组织学生在操场上象征性地做操以向本校学生展示，意思是，看，学校除了会一手抓你们的学习成绩，还没有忘记照顾你们的身体健康方面，所谓的对你们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

高三的学生是没几个上操的，我走到昆仑座位前说，走吧，出去转转，两节语文课快他妈疯了。

走吧，我也觉得挺没劲的。昆仑边收拾东西边说，下节什么课？

英语，一上午都是些难熬的。

管它呢，我下节看小说。

你看什么书？

强子那本《活着》，他看了一个月了还没看完，我再复习一遍，那家伙上课从来不看小说的。

还没看完？我估计等他看完，他儿子都看过了。

哈哈哈哈哈，快走吧，他正看咱们呢，晚上回宿舍会被折磨死的。

快走，快走。我说。

我和昆仑回来后已经上课十分钟了，好在老师只是象征性地说了几句诸如下次早点之类无关痛痒的话，并没有杀我们给猴看。我回到座位上，同桌的唐晓跟我神秘兮兮地说，哎，齐明，晚上请客吧。

我请客？给个理由先。我装作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

你答应请我就告诉你。

嘿，这个蛮不讲理的家伙。

朕答应你，好了吧？说吧，什么理由？

谁答应我？你有本事再说一遍。她不由分说，狠狠掐了我一把，那力道显然不是由一个小女生能发出来的。不知道为什么，每次我自称“朕”的时候都会遭到她非人类的虐待，有时候真想一冲动就写个《我的野蛮同桌》，然后给全校人看。

好吧好吧。寡人答应你，行了吧？

我想，如果她再不放开，我的脸一定会跟大马路一个颜色的。

你说什么？

唐晓同学，求求你，让我晚上请你吃饭吧，这总行了吧？

好吧，齐明，看在你的良好表现，哀家就告诉你，有你一封信，晶晶来的。

哈哈，就你还……哀家！哈哈？！……什么？晶晶来的信！

我拿过信，信封上明明白白地写着“齐明收”。

我还真有点不知所措。



[2]

晶晶在高二时与我前后桌，她虽然说不上漂亮，但足够可爱。晶晶有着一头可以给洗发水做广告的黑发。我常在上课时因此神游，心想，这个小P孩的头发真飘柔啊。晶晶比我高那么一丁点，作为女孩足够了，可她竟然常在下课时公然和我比个，弄得我很没面子，而她却在那里扬扬自得地说，怎么样？齐明，又输了吧。周围的人一阵狂笑，她却又红着脸很不讲理地说，都怪你，都怪你，个子比我小，害得我跟你比个。然后就是一副超可爱的样子。

晶晶学习很刻苦，成绩也不错。这姑娘的数学在我眼里已经算是登峰造极了，有时甚至比我的理综成绩还高，这令周围的人十分汗颜，令我十分头晕。

她向来身体就不好。她跟我说，她刚生下来时就得了重感冒，还差点丧命，从此身体就一直很虚弱。她跟我说这话时，我感到她是个需要别人保护的孩子。

天下间望子成龙的父母似乎都汇集在一中，所以，也不知何时，一中竟一时流

行陪读，好多家长在校外租了房子扮演着陪太子读书的角色，晶晶的妈更是不愿看着自己的女儿成鳖，从高二时就一直辞了工作陪晶晶学习，照顾她的起居什么的。但晶晶家在阴面，平时难得照到阳光。房子里潮得很，日子久了，加上她又那么弱，生病就很难免了。我经常看见她吞掉大把大把的药片，心里不免怜香惜玉。我也曾劝她向老师请几天假回家休息，要么就换个地方住，可她不愿意让她的父母操心就一直也没说。我跟她说，要是你哪天挂了，我可不饶你！晶晶眨了眨眼说，我挂了，你等着吧，我身体倍儿棒，吃嘛嘛香。咳，女孩子，就是这样，我想。

晶晶病倒时是我跟唐晓给送回去的，前一天她还跟我说要和我周末打乒乓球，她竟然休学了，一直没有消息，说是转到北京的大医院了。我也只能偶尔给她家里的人打个电话，问问她最近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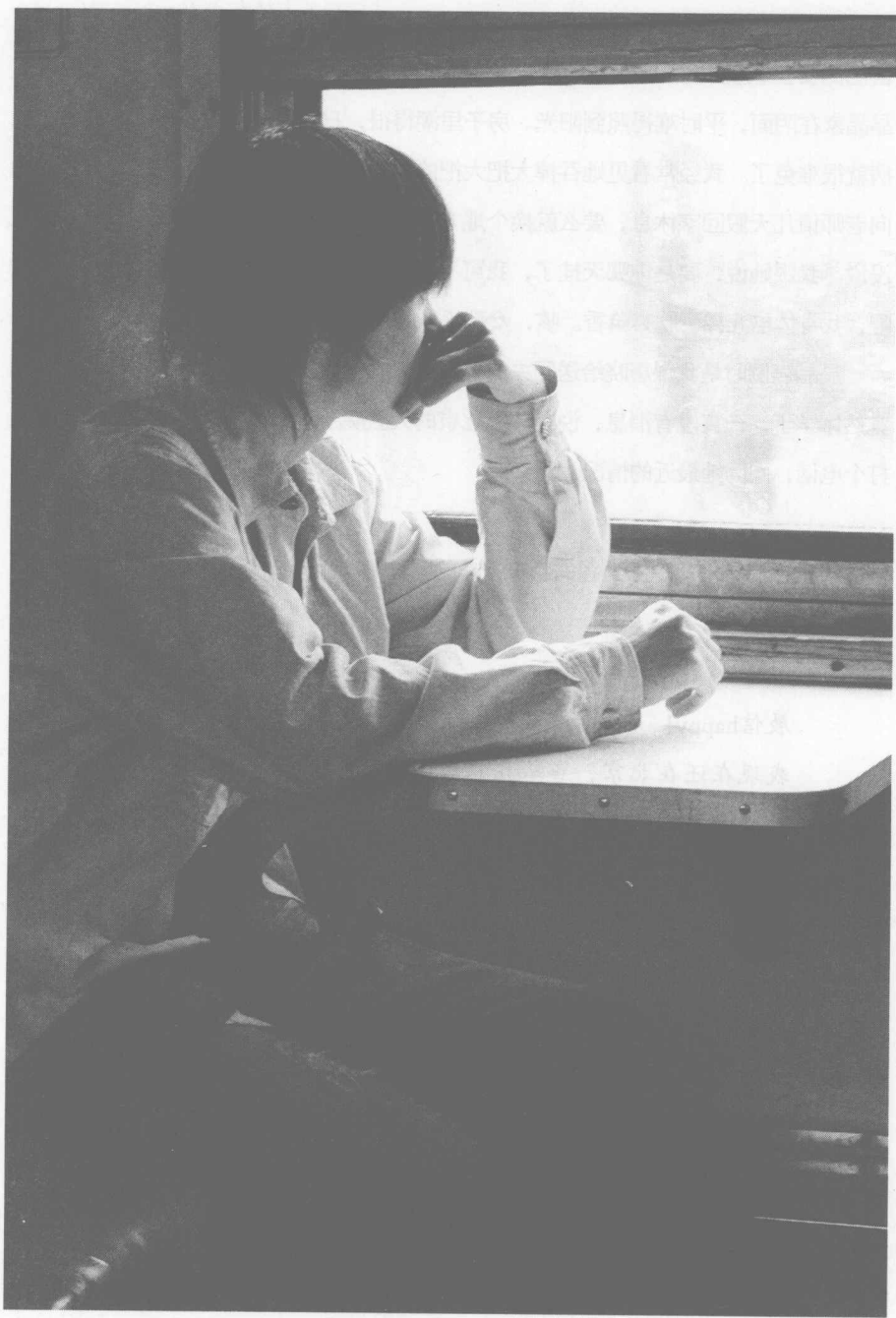
我展开信，仍然是那熟悉的带有香味的圆珠笔的字迹。

齐明：

展信happy！

我现在还在北京，正趴在病床上。收到我的信很吃惊吧？我在这里

很好，只是有时候晚上睡不着，想咱们班的同学，其实，还有点，想你（脸红了，呵呵）！不知道你有没有好好学习，还是天天写小说吗？不过，说实话你的文章其实写得挺棒的，我以前没有夸奖你是因为怕你骄傲，你这个人，太容易满足了。周末还打乒乓球吗？我回去你要教我的，没忘了吧？你答应过我的。还有，跟老师们打球的时候一定要让着人家，我知道你也不愿意输，可你也得照顾老师们的想法呀，你赢得人家太悬殊会很不好的。我听别人说，咱们以前那个生物老师，老白，自从让你赢了个11：1后都很少去球馆打球了，以前他可是天天去的呀！



唉，不说这些了，还是说说我吧。这是我给别人写的第一封信，别笑我，我除了小学的作文课上写过，以前还真没写过信。我也不知道该怎样写信，只是把自己想说的话写上去了（有错字就糗了）。

我的床靠窗户，正好晚上睡觉时能看见星星，你睡前也要看看哟，这样咱们就能一起看星星了，很浪漫，不是吗？

好了，我该输液了，最后告诉你个好消息，我后天就出院了，下个礼拜应该就能回学校了，很兴奋，很期待啊！我就要回来了，哈哈。

对了，帮我跟唐晓还有班里的人问个好！小女子这厢有礼了。

记得照顾好你自己！

Wish you happy everyday！

呵呵！拜拜！

晶晶

写于一张十分干净的病床上

我又仔细地把那封信复习了一遍，才装进了书包里。

笑什么呢？猪头。唐晓问我。

我还不告诉你了。

刚才看你那笑的样子，准没好事。

嘿嘿，那我还告诉你了，还真是好事。

你说。

告诉你别吓着，晶晶信上说，她下礼拜就回来了。

真的？齐明，你太伟大了。

呵呵，你才觉得啊。

[3]

听说许巍出了盘新专辑，于是我和昆仑在综合楼凑钱买了盘盗版带，准备拿到班里上晚自习时听。我们就谁先听这个问题争执不休，其中连抓阄都用上了，最后却以他先听，我下自习后回宿舍听，但这盘带归我的完美结局而告终。

我觉得一天当中最爽的事情莫过于边听着下晚自习的铃声边收拾东西准备回宿舍边跟唐晓象征性地说句“再见”，边想着回宿舍后先听会儿歌再好好地睡一觉。哦，对了，晚上该我听那盘带了。想到这里，觉得整个世界更美了。

哎！晚上该睡不着了吧？唐晓扭过头来调皮地说，这表情让我想起了晶晶。这是什么意思？

就是那封信啊，那你刚才自己傻笑什么呢？不要告诉我你不激动。

激动是有点儿，不过不是你想的那样。我买了盘新磁带，许巍的。

是吗？好听吗？明天借我听。